

「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」持有人的簽證（VISA）申請須知

如申請人是以在日本長期居留或從事件隨有工作的活動等，即短期逗留簽證（VISA）以外之目的到訪日本的情況下，需預先在日本當地就近的出入國在留管理官署取得「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」。

1 可以提交簽證（VISA）申請的人士

只限居住於香港或澳門的人士才可在本館申請。

- (注1) 不接受短期逗留的人士（旅客）之申請。申請時，須出示香港或澳門之合法居留人士的居留許可及香港或澳門身份證。
- (注2) 原則上，申請人必須親身前往日本簽證申請中心提交申請。如由申請人之同住家屬（不包括未成年人士）代為辦理申請的情況下，必須出示結婚證明書、出生證明書（正本及複印本）以證明親屬關係。不過，即使在代理申請的情況下，申請人本人仍需在申請表上親筆簽署（未就學之幼童則可由監護人代為簽署）。

※原則上，簽證申請必須事前於該中心網頁預約後才可提交。對於「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」持有人，如在未能預約的情況下，申請人可於該中心辦公時間上午8時30分至下午1點30分親身前往提交申請。【日本簽證申請中心諮詢專線：(+852) 3167-7033】

2 所須文件

請參閱「「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」持有人的簽證（VISA）申請 – 基本提交文件一覽表」。

- (注1) 如申請文件不齊備，該申請將可能不被受理。
- (注2) 基本上會根據已提交之文件進行審查，但如有需要，可能會被要求提交其他相關文件。
此外，不包括由本館要求提交其他相關文件的情況，原則上，不接受在申請後，由申請人自行判斷而提交的其他文件。
- (注3) 在審查期間內，原則上，護照需保留在本館。
- (注4) 申請時提交之文件，除護照外，將不獲發還。

3 發出簽證（VISA）

如申請內容沒有問題的情況下，審查期間約為1星期或以上（不包括星期六、日及本館休館日）。

此外，即使提交所有所須文件，並不代表必定會獲發簽證（VISA）。

- (注1) 如申請文件不齊備或被要求提交其他相關文件的情況下，又或需經由本館向外務省（東京）查詢後審查的情況下，直至發出審查結果為止的所需時間將會更長。
- (注2) 領取結果手續請遵從日本簽證申請中心之安排。
- (注3) 請以港幣（現金）支付簽證（VISA）費用。由於簽證（VISA）費用會因應護照・簽證（VISA）的種類而有不同，請於申請時確認。
- (注4) 有關拒絕發出簽證（VISA）理由之查詢，恕不回答。

「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」持有人的簽證（VISA）申請 - 基本提交文件一覽表

就業・長期居留	
渡航目的	在日本國內從事收取報酬之工作 或 在日本國內逗留 90 日以上等不符合短期逗留條件的情況
所須文件	申請人準備之文件
	① 赴日簽證申請表 (指定表格) ② 彩色證件相 1 張 (不過,如是俄羅斯・獨立國家聯合體(CIS)各國・格魯吉亞國籍的人士,彩色證件相 2 張) ③ 護照(正本及複印本) ④ 香港或澳門身份證(正本及複印本) ⑤ 有效香港或澳門居留許可(正本及複印本)
	在日保證人(身元保證人)準備之文件
	① 「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」 (如持有正本的情況下,須提交正本及複印本;如沒有正本的情況下,請提交複印本 2 張) (注:申請人須於「在留資格認定證明書」發出日起計 3 個月內取得相關簽證及入境日本)

申請人準備之文件的注意事項

1 赴日簽證申請表 ([指定表格](#))

- (注 1) 所有記載事項欄均需全部填寫,如該事項為沒有的情況下,請填寫「沒有」。
- (注 2) 申請人是學生(包括幼稚園學生)的情況下,請在工作單位名稱及地址欄內填寫就讀學校之名稱、地址及電話號碼。
- (注 3) 關於在日保證人欄及在日邀請人欄,請填寫日本方面(總公司、分公司、客戶、學校等)之公司或學校等的名稱、地址及電話號碼等資料,或請填寫在日親屬之姓名、住址、電話號碼等資料。
- (注 4) 申請人簽名欄內,必須由申請人本人親筆簽署(與護照同一簽署。只限未就學之幼童由監護人代為簽署。)

2 彩色證件相 1 張

- (注 1) 請提交 6 個月內拍攝之彩色證件相(4.5 厘米 x 3.5 厘米、正面、無帽、無背景)。
- (注 2) 如是俄羅斯・獨立國家聯合體(CIS)各國・格魯吉亞國籍的人士,請提交彩色證件相 2 張。

3 護照(正本及複印本)

- (注 1) 請提交個人身份事項記載頁、簽名頁、記載有效香港或澳門居留許可頁及記載有日本簽證(VISA)、出入境蓋章頁的複印本。
- (注 2) 護照內的簽名欄上,必須由申請人本人親筆簽署(未就學之幼童除外)。

4 有效香港或澳門居留許可(正本及複印本)

- (注 1) 如是貼在舊護照上,請提交舊護照之個人身份事項記載頁、記載有效香港或澳門居留許可頁的正本及複印本。
- (注 2) 如香港或澳門居留許可是依據往來港澳通行證而發出的情況下,請提交往來港澳通行證(正背面,背面須記載有有效逗留(D)簽注)及有效香港或澳門居留許可的正本及複印本。